**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106号-07-1**

**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第七章 附件**

**第一章**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106号-07-1；

2、项目名称：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520，000.00元，大写（人名币）：壹佰伍拾贰万元整；

5、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6、采购需求：为一中等3所高中采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具体数量及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7、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

8、质量要求：符合行业现行相关标准；

9、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相关声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供应商须是能够完成本项目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及服务能力；

(2)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06月23日至2025年06月30日 16:30止**；

2、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网上免费获取，潜在供应商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网上注册并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招标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启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开启）时间和地点**

1、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5年07月15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执行电子化招投标，供应商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投标人须办理数字证书方可参加投标。

2、CA锁办理网址：请供应商自行办理CA锁，收到CA锁以后在“政采云”登录界面，点击CA登录-CA驱动下载－下载并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和CA驱动，账号绑定CA后才能进行投标文件制作。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帮助。

4、有效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5、本次采购公告在在蛟河市人民政府网、吉林省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同步推送到吉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河北街道教育大厦三楼装备中心

联系人：戴鹏 电话：0432-672697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吉林省蛟河市红叶大街157-2号

联系人：张北大 郭齐福 电话：0432-670020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北大 郭齐福

电　　 话： 0432-67002002

4.监督及投诉受理部门

监督部门：蛟河市人民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

联系电话：0432-672508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招标人：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蛟河市河北街道教育大厦三楼装备中心  项目联系人：戴鹏 电话：0432-67269711 |
| 采购代理机构：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吉林省蛟河市红叶大街157-2号  电话：0432-67002002  联系人：张北大、郭齐福 |
| 2 | 采购计划文号：采购计划-[2025]-00106号  项目名称：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 |
| 3 | 供应商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政策需提供相关声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并仍有效存续的供应商，供应商须是能够完成本项目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供货及服务能力；  (2)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3)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6)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关于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要求均须提供中文文本，否则无效，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的相关规定提交。** |
| 4 | 项目答疑会：不举行 |
| 5 | 投标截止日期前15日投标人将对招标文件不清楚的问题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提出。 |
| 6 |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5日10:00时前（以到账时间为准）**  **采购中心开户行信息**  **开 户 行：吉林蛟河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新区分理处**  **帐户名称：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帐 号：0720402051015200003391**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电汇（公对公账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以及信用承诺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汇时需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可简写）。**  **※投标保证金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未递交投标保证金或超过递交截止时间，其投标人按放弃投标处理。** |
|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元**人民币 |
| 7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 |
| **8**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地 点：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报价文件时，请填写参加开启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
| **开启时间和地点及方式**  **开启时间：2025年07月15日10点00分**  **开启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期限及方式：**解密时间系统默认为30分钟，开启时间后30分钟内投标人使用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CA锁）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远程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未进行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投标文件开启方式：**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后，“政采云”平台手动公布响应报价信息，投标人持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线查询投标报价信息。 |
| 9 | 开标、评标和定标 |
| **10**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注：  1）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的，不享受相应的优惠政策；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 |
| 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通过“政采云”平台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12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
| 13 | 授予合同 |
|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即被授予合同。 |
| 14 | 评标方式：在线电子评标 |
| 其他说明 | |
| 招标  内容  说明 | 1本次招标项目的需求和有关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的要求。  2采购人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将对实施方案、要求、人员配置等标准进行完善补充， 如果中标人达不到招标项目要求的标准和要求，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负。中标后不允许转包。  3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和复审相结合的办法。在整个招投标工作期间，采购人将对申请人的业绩、财务能力、履约信誉、对其他已中标项目情况等进行复查，若发现弄虚作假或不符合规定资格要求，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建议行政主管部门将弄虚作假的申请人记入诚信档案，取消其在政府采购市场 1-3年的投标资格。  4在确定中标人后，双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合同形式执行，并将对商务需求、技术需求、验收、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等内容签订更加详细的合同。  5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情况，提供详尽的技术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作为评标的依据。招标文件列出了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最低的配置要求。 |
| **采购需求：为一中等3所高中采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具体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  **合同履约地点：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交货方式：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全部产品，保修一年；**  **质量标准：符合行业现行相关标准。**  **售后服务要求：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持续周到的服务。**  **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预算：1，520，000.00元，大写（人名币）：壹佰伍拾贰万元整，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废标；** | |

**总 则**

**1．适用法律：**本次招标适用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其它相关法规。

**2．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指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简称采购中心），负责采购活动的组织工作。

2.2“采购人”指**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采购人**负责采购项目的整体规划、采购需求设计和可行性论证，作为合同的需方，承担质疑答复，合同履行、验收、评价等义务。

2.3“招标内容” 详见第三章《项目需求及要求》。

2.4**“潜在投标人”** 指符合条件下载获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2.5**“投标人”** 指响应本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监督部门：本次招标由财政等部门有关人员组成监督小组，负责对招标采购的全过程进行监督。

2.7 “项目名称”：见须知前附表。

2.8货物、工程和服务： 必须全新的货物，国产的货物（安可工程）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的现货。

投标人保证，买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业权或工业设计权起诉。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费用：**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中心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本次采购活动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4．项目答疑会或踏勘：见须知前附表**。

**5. 招标文件：**

5.1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第七章 附件

6.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文件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对招标文件质疑的投标人，均应在质疑有效期内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及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超过规定期限提出的澄清要求或质疑将不予受理。招标人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视所提问题的具体情况在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平台上予以答复澄清或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答复中可以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招标人对收到的供应商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章的规定处理。

7.2 招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含）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招 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将以书面形式（加密的电子文件）的方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

7.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均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4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部分进行研究， 招标人可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含）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的公告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告，并以书面形式（加密的电子文件）的方式向所有潜在投标人发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提交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规定的全部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条要求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9. 投标文件的编制**

9.1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9.2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文件规格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为便于评标，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制作。

9.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在投标、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

9.5 采购人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报价**

10.1投标货币：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10.2投标人应一次性报出投标项目的单价和总价，每种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所报价格应为在本招标文件指定服务区域、服务质量、由投标人负责实施、验收合格并交付的全部价格。

10.3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0.4投标人报价应包含设备的设计、采购、制造、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检验（包括商检、技术监督局检验）、技术服务、售后服务、人员培训、安全保险、劳保福利、 材料、机器损耗、管理费、利润、社会保险、税金（含关税）风险等的一切所有费用。

10.5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金额按招标文件第二章要求执行（多交、少交均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11.2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3投标保证金必须在规定时间前交纳。

11.4投标保证金应当以电汇（公对公账户）、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以及信用承诺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电汇时需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可简写）。

11.5 若投标人不按第 11.l、11.2和11.3条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6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落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规定签署合同，并交纳履约保证金后 5个工作日内退还。

11.6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6)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投标有效期**

12.l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之日起计算的九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中心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3.1投标文件需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中凡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均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手书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须与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符；由授权代理人签署的，须提交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第六章规定的格式提交）。**

13.2 投标文件中如有修改错漏处，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由同一签署人签字。

13.3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4.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15.投标文件的网上应答和提交**

15.1获取方式：网上免费获取。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网上注册，并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及CA驱动下载地址：<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login-front.52cebfa2.0.0.04df4040034511edaac705fda12edb43>

15.2 投标文件上传：

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办理CA证书（已办理的无需重新办理），供应商办理CA认证后，使用CA数字证书进入“政采云”登录界面，点击CA登录-CA驱动下载——下载并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和CA驱动，账号绑定CA后才能进行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16. 开标解密和资格审查**

16.1 投标人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解密时间解密。解密时间系统默认为30分钟，30分钟内投标人未进行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6.2 开标解密后，对开标结果进行网上公示。

16.3 开标解密后，投标代表人应保持电话畅通并具备相应的网络环境，随时准备接受评委的网上询标。

16.4 开标解密后，采购人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符合资格条件和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均不应少于3家。

16.5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查看并公布投标单位名单，截止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本次招标投标人个数符合招标法律规定，招标有效；

(3) 介绍招标人代表、监标人、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相关证件;

(5)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唱标开始；

(6) 各投标单位代表对唱标结果没有异议请在开标记录表中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16.8 开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投标(废标)：**

（1）投标单位未在开标前将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的加密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

（2）开标时，投标单位未用生成最终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或忘记密码，导致解密失败；

（3）清标系统中，如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均视为废标；

（4）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或废标的行为；

（5）财政部第87号令规定的废标的行为；

（6）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8）在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9）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其在投标文件中更新的资料，未能通过资格评审的（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10）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1）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出席开标会的。

**废标后将按照本须知第15.5条的规定处理。**

**17.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除按招标文件规定予以公开的评标结果外，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8. 评标**

**18.1评标工作由采购中心负责组织，具体评标工作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专家成员从吉林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建立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采购人代表由采购人委派。需要设立评标委员会组长的，评标委员会组长由专家担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选举产生，负责主持具体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独立评标，负责完成评标的全过程直至评定中标人。招标人应当组织评审专家认真核对招标、投标文件及相关资信证明材料，切实履行职责。如发现评标过程中评审专家对有关政策、法律、制度规定等方面出现的误解，应当并进行正确的阐述和纠偏。评标委员会成员如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中心说明情况并提出修改意见，采购人应当按照评审专家给出的意见修改采购文件，如采购人坚持不修改采购文件的，采购中心可暂停本项目的采购工作，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18.2 审查是否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废标。

**18.3审查投标人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属于串通投标行为，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评标结束后，采购中心将以书面形式报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错、漏之处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或者相互加盖了对方公章的，或者相互出现了对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或者相互书写了对方名称的；

（3）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了另一家投标人公章的；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项目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制作非正常一致的；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的段落、字句、售后服务电话、联系人姓名等非正常一致的；

（7）一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装订了标有另一家投标人名称的文件材料，或者出现了另一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签名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9）《关于禁止串通招标投标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82号）第三条规定的串通投标行为；

（10）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

**19. 依法废标：根据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 评标方法和标准**

**20.1评标方法和标准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0.2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由评委依据《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投标人作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最终审查的内容是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行财务状况、资格、信誉以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了解的其他问题作进一步的审查。

接受最终审查的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如实回答和受理采购人的询问或考查，并提供所需的有关资料。如果不响应审查或审查不合格，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中标结果将在发布公告的媒体上公示一个工作日（财政部第87号令），如果没有异议， 采购人将向预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确定其为中标人，并与中标人订立合同。如果投标人对预中标结果有异议，应当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投标人的质疑事项应当具体、明确并提供事实依据。**

**对未中标者，采购人不对未中标原因做出解释，同时亦不退还投标文件。**

**21. 签订合同**

21.1采购人将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1.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3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如果中标人不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合同，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投标活动并予以公告。投标人在被评标委员会评定为预中标人（中标人）之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前放弃中标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21.4中标结果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落标人。

21.5**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利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内容部分增加和减少，以最终采购人实际用货数量和种类作为最终结算价。**

**22.保密和披露**

22.1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2.2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标书的人员或与评标有关的人员披露。

22.3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在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合同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并且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22.4《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包含计算机设备的，投标供应商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否则无效。**

**23.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规定**

按照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最新发布执行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规定，《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中凡包含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必须提供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24样品退还：**采购活动结束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中标人提供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25.其他说明：见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需求、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

**一、采购需求**

（一）、项目总体情况

（1）项目名称: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

（2）项目所属年度：2025年

（3）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4）预算金额（元）：1，520，000.00元，大写（人名币）：壹佰伍拾贰万元整

（5）项目概况：为一中等3所高中采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

（6）是否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 不需要 需求调查 。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1）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2）采购方式：包1,公开招标;

（3）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4）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政策的执行方案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5）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6）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否

（7）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8）是否采购节水产品：否

（9）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10）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11）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12）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否

（13）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14）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分包名称：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面向的企业规模：小微企业

3)预留形式：项目整体预留

4)预留比例：100.0000%

2、预算金额（元）：1，520，000.00

最高限价（元）：1，520，000.00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6、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7、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8、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1 | **采购品目**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标的名称** | 包1 |
| **数量** | 1.00 | **单位** | 元 |
| **合计金额（元）** | 1,520,000.00 | **单价（元）** | 1,520,000.00 |
| **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政府购买服务分类** | 无 |
| **关联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无 |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 是 |
| **是否强制采购节水产品** | 否 |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 否 |
|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 否 | **标的物所属行业** | 教育（教学设备） |

9、合同管理安排

1）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30天内

4）合同履约地点：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5）支付方式：一次付清

6）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合同支付约定：

1、 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8）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符合行业标准

9）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全部产品，保修一年

10）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符合行业标准

11）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符合行业标准

12）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符合行业标准

13）合同其他条款：符合行业标准

10、履约验收方案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是否邀请专家：是

4）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5）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5日内组织验收

8）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符合行业标准

9）技术履约验收内容：符合行业标准

10）商务履约验收内容：符合行业标准

11）履约验收标准：符合行业标准

12）履约验收其他事项：符合行业标准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

**二、货物清单及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参数 | 数量 |
| 录播系统 | | | |
| 1 | 录播主机 | 1.主机需采用ARM架构处理器，具备8核CPU，Linux操作系统。主机存储容量不低于1TB。 2.主机采用≥15英寸触控电容屏，屏幕色域≥72% NTSC，表面硬度≥7H，屏幕分辨率≥1920\*1080。 3.主机采用高度集成化设计，能够独立完成视频采集处理、音频采集处理、音视频编解码、直播、录制、互动、远程运维参数设置功能。 4.支持通过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开始、暂停、停止录制。 5.主机采用多功能电源按键，通过一个按键可以实现开机、关机、节能待机。 6.支持同时≥2个无线麦克风接入，且同时支持≥2种对频模式。 7.支持断电扩声，在主机断电的情况下，主机音频通道上输入的音频可以从主机输出通道输出，且≥2个音频输入通道可以支持该功能，满足全场景的教学使用需求。 8.支持≥2个HDMI高清采集接口。支持≥1路HDMI输入通道具备音频同步采集能力。 9.支持≥4路高清视频输出。 10.支持≥5个RJ45接口。主机网口支持10/100/1000Mbps自适应，支持 IPV4，IPV6。 11.支持≥2个音频输入。支持≥2个音频输出。 12.支持≥5个USB类型接口。 13.支持 H.264/H.265 编解码。 14.支持网络监测功能，在触控屏幕上显示教室网络状态，包括：服务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 15.支持通过互联网，实现对设备的远程配置，支持关机、重启、参数配置操作。 | 38 |
| 2 | 导播系统 | 1. 自动导播默认画面支持自定义设定，支持选择自动导播画面，可设置自动导播画面的保护时间和保持时间。 2. 支持多种画面模式，支持单画面、画中画、左右等分、三画面、四画面多种画面合成模式，支持自动导播、手动导播，可通过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模式选择。 3. 导播优先级可自定义设定，支持定时切换设置，可自由选择切换时间和切换画面，支持根据学生、老师行为状态实现画面智能切换。 4. 支持本地导播、远程导播，本地导播可通过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本地导播控制；也可通过触控回传实现画面导播，无需外接键鼠设备，通过交互智能平板实现对互动录播电脑主机的导播控制，远程导播可通过网络实现远程导播控制。 5. 支持课件画面自动检测，可设置检测灵敏度；支持课件画面检测区域设定，可屏蔽电脑弹窗区域。 | 38 |
| 3 | 互动系统 | 1.支持标准SIP互动协议。 2.支持1080P@60fps高清视频互动，分辨率可向下兼容。 3.支持互动画质可调，可选择极佳、好、一般、流畅。 4.支持微信扫码登录，无需单独输入账号，使用微信扫描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的二维码即可登录互动系统，登陆后显示用户头像和用户名。支持使用触控屏幕一键结束互动。 5.无需通过任何第三方软件即可进行网络监测，并在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教室网络状态；实现对网络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实时检测；在一段时间内，支持以折线图方式实时呈现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和下行速度。 | 38 |
| 4 | 视频处理系统 | 1.支持1920×1080的PGM画面，包含导播画面、教师全景/特写、学生全景/特写。 2.支持POE供电技术，即1根网线即可完成信号传输、供电。 3.支持两种编码控制方式。 4.支持HDMI采集通道画面缩放，采集分辨率为3840×2160。 5.支持接入标准rtsp协议的摄像机视频。 | 38 |
| 5 | 教师摄像机 | 1.采用全景特写双镜头，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40°，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20° 2.全景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400万，特写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800万。 3. 摄像机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支持4K超高清。 4. 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搭配隐藏式云台。 5. 摄像机接口支持RJ45接口≥1路，Type-C接口≥1路，Line in接口≥1路。 6. 支持POE有线网络供电，支持同时输出特写和全景等多路画面。 7. 传感器尺寸 CMOS ≥ 1/2.8英寸。 8. 支持自动白平衡。 9. 支持2D&3D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10. 支持H.264、H.265、MJPEG视频编码格式。 | 38 |
| 6 | 教师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 1.无需单独安装定位跟踪主机及其他任何辅助拍摄设备，即可实现跟踪定位控制功能。 2.系统应采用智能图像识别算法，高清摄像机同时输出2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 3.支持RTM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4.支持RTSP拉流，拉流地址可设置。 5 支持ONVIF协议，支持GB28181协议 | 38 |
| 7 | 学生摄像机 | 1.采用全景特写双镜头，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110°，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40°。 2.全景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400万，特写图像传感器有效像素≥800万。 3.摄像机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支持4K超高清。 4.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搭配隐藏式云台。 5.为保证拍摄画面效果，采用低畸变设计，全景畸变≤±2.5%，特写畸变≤±1%，减少畸变校正造成的图像质量损失。 6.摄像机接口支持RJ45接口≥1路，Type-C接口≥1路，Line in接口≥1路。 7.支持POE有线网络供电 8.传感器尺寸 CMOS ≥ 1/2.8英寸。 9. 支持自动白平衡。 10. 支持2D&3D数字降噪，信噪比≥55dB。 | 38 |
| 8 | 学生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 1. 无需单独安装定位跟踪主机及其他任何辅助拍摄设备，即可实现跟踪定位控制功能。 2. 系统应采用智能图像识别算法，高清摄像机同时输出。 3. 支持RTMP推流，推流地址可设置。 4. 支持RTSP拉流，拉流地址可设置。 5. 支持ONVIF协议，支持GB28181协议。 | 38 |
| 9 | 全向麦克风 | 1. 麦克风采用4核音频芯片。 2. 麦克风频率响应范围不低于50Hz~16KHz。 3. 麦克风拾音半径≥8m。 4. 麦克风信噪比≥68dB。 5. 麦克风支持降噪、回声抵消、混响抑制、自动增益控制等算法。 | 38 |
| 10 | 全向麦克风音频处理系统 | 1. 支持全频带全双工自适应回声消除算法。 2. 支持全频自适应AI降噪技术。 3. 支持自动增益控制。 4. 支持啸叫抑制。 5. 支持智能混音，可智能选择最佳麦克风采集音频。 | 38 |
| 11 | 课堂智能反馈系统 | 1.系统支持对教室环境的3D还原重建，形成桌椅、讲台、一体机的真实环境建模，采集到的师生互动行为自动对应到具体课桌位置；支持正前方、左前方、右前方、左后方、右后方5种视角转换。 2.在3D课堂孪生界面中，通过课桌的颜色深浅表示学生参与互动的活跃程度，基于学生上台次数、举手次数、问答次数计算学生活跃程度，颜色越深则代表越活跃。 3.在3D课堂孪生界面中，支持点击课堂活跃热力图中的学生头像，查看该学生的师生互动视频片段，统计该学生在本节课的上台互动、举手次数、问答次数。 4.在3D课堂孪生界面中，支持在地面上显示教师的巡堂轨迹，颜色越深代表停留时间越长。 5.系统根据教学内容自动生成师生问答、课堂互动、新课标落实三个维度的课堂反馈建议，可查看全部提问、符合知识性目标的提问、不合适的提问、提问优化建议、课堂互动建议、基于新课标的亮点和改进建议。 6.系统支持统计课程时长、课堂中教师讲授时长、教师讲授字数、教师授课平均语速。 7.系统自动统计教师授课、师生互动、小组讨论、课堂练习的时间分布情况，支持按照饼状图样式展示，展示不同课堂行为的整体时间占比。 8.系统自动统计教师授课、师生互动、小组讨论、课堂练习的时间分布情况，支持按照时序图样式展示，展示不同课堂行为发生的顺序、时长。 9.系统将课堂中老师和学生的声音转写为文字，按照前后文自动切割为不同的片段；片段支持展开查看详细文字，支持跳转到文字段落对应的视频片段。 10.系统支持教师画面、学生画面双窗口显示，小窗口可自由拖动位置和自由切换；视频画面与互动课件一一对应，点击互动课件缩略图，可跳转至对应视频片段。 | 38 |
| 12 | 校级资源管理平台 | 1.系统采用模块化架构：系统基于B/S架构设计，用户通过浏览器即可访问专递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直播活动、用户管理等功能。 （1）角色管理：管理员可自定义角色，根据教师需求分配功能权限，并查看各角色人数。 （2）教师功能：教师可登录平台，筛选全校视频课程，进行点播和在线学习。 （3）视频管理：录播主机录制的视频自动上传至平台，支持教师或管理员进行编辑、下载、删除和发布操作。 （4）附件上传：支持在发布课程时上传多种格式的资料，用户可在观看课程时下载学习。 （5）课程发布：发布课程时可选择学段、学科、模块等分类，便于用户查找。 （6）课程审核：管理员可审核教师发布的课程，审核不通过时需填写原因，并自动通知教师。 （7）账号管理：用户可修改昵称、密码、头像，绑定手机号和微信号。 （8）本地视频上传：支持上传本地视频，并设置标题、描述、封面等信息。 2.设备管理： （1）显示教室总数、在线教室数、活跃教室数。 （2）实时查看教室信息，包括名称、IP、状态等。 （3）支持远程关机、重启、密码设置等操作。 3.公网直播：管理员可设置录播设备进行公网直播，方便举办公开课和培训。 （1）直播管理：直播结束前，教师可修改直播设置，保持原分享链接不变。 （2）直播分享：用户可生成并分享直播链接，其他用户通过链接观看。 （3）直播互动：支持评论、点赞、分享、查看简介和课件。 （4）签到功能：支持设置签到规则，可限时或不限时签到。 （5）签到数据导出：支持以Excel格式导出签到结果。 （6）直播数据分析：支持查看人气峰值、观看人次、点赞数等数据。 （7）直播回放：支持开启回放功能，用户可在原链接中查看已结束直播。 （8）回放管理：教师可删除或发布回放片段至其他模块。 （9）教研评课：支持创建教研活动，分享链接或海报，查看资料和发表点评。 （10）评课表管理：支持创建和自定义评课表，提供模板以便快速创建。 4.专递课堂 （1）课程统计：自动统计“专递示范课”课程总数，按学科统计发布课程的教师人数和课程数。 （2）课程预约：支持预约专递课程，课表形式实时显示课程计划。 （3）课表汇总：支持逐级汇总教师个人和学校全体课程计划。 （4）课程定位：支持用户快速定位查看个人课程。  5.名师课堂 （1）课程点播：用户可点播本校名师上传的优质示范课程。 （2）热门课程推荐：根据播放数量推荐热门课程。 （3）名师展示：展示课程播放总数最高的名师，支持进入教师空间查看全部课程。 （4）课程筛选：支持按学段、学科、课程分类筛选，课程分类包括微课、培训讲座、课堂实录等。 6.名校网络课堂 （1）学校信息展示：展示学校简介、活跃教师、课程总数、观看人次等数据。 （2）管理员权限：支持管理员设置校徽、学校简介等信息。 6.视频在线剪辑 （1）在线剪辑：支持通过浏览器对本地上传视频进行剪辑，删除无效内容。 （2）效果预览：剪辑后支持实时预览。 （3）视频截取：支持通过拖拽去除视频头部或尾部无效内容。 （4）视频分割与删除：支持基于时间刻度分割视频，删除无效片段。 | 3 |
| 13 | 服务器 | 1台服务器，最低配置如下： CPU：Intel E3-1245 内存：32GB 硬盘：系统盘(1TB SSD)×1块 + 数据盘(32TB)可用空间 网络：千兆网卡×2块 系统：AnolisOS 8.9 | 1 |
| 1台服务器，最低配置如下： CPU：Intel E3-1245 内存：32GB 硬盘：系统盘(1TB SSD)×1块 + 数据盘(24TB)可用空间 网络：千兆网卡×2块 系统：AnolisOS 8.9 | 1 |
| 1台服务器，最低配置如下： CPU：Intel E3-1245 内存：32GB 硬盘：系统盘(1TB SSD)×1块 + 数据盘(20TB)可用空间 网络：千兆网卡×2块 系统：AnolisOS 8.9 | 1 |
|  | 小计 | | |

**三、产品运输**

中标人负责产品到交货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四、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投标价含货物的购置费、安装调试费、运输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其他相关费用以及一切税费，以人民币为投标和结算单位。确定中标供应商后，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设备费用、辅材费用或其他费用。

**五、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对“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要求”的所有货物投标，不可以只对其中的一种或几种投标。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货物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中配置、指标参数等要求，仅作为项目质量水平与系统配置的性价比基准，供应商可以此基准作为参考，提供相同档次或者更优档次的货物。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次采购项目的评标程序及细则**

# **1、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并作出评价；所谓偏离是指投标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4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5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6评委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评标方法**

**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3、评标程序**

3.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形式评审、资格性评审、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2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3.3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得分最高的为中标候选人。

3.3.1如果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对比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低的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报价相同，对比技术因素得分，技术因素得分高的为中标候选人。技术因素得分相同时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人，采购人不能确定的由评委会确定。

3.3.2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实际服务技术水平达不能满足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而放弃中标时，采购人可以选择重新开展采购活动，也可以选择第二名为中标候选人。若第二名因上述原因同样放弃中标的，则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截止第三名。

**4. 评标细则及标准**

4.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采用百分制，总分为100分（价格部分30分、商务部分5分、技术部分45分、售后服务20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具体打分办法如下：

4.2价格分 (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最低报价/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30分。

4.3商务、技术、售后服务部分（70分）。主要比较投标公司资质、质保期、投标产品参数对应检测报告响应程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及培训服务等；评委打分、报价得分，两项之和，得出各投标单位的综合得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应为中标单位。

4.4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初步评审**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1.1 | 形  式  评  审  标  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签字和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需对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编制，内容齐全、字迹清晰、编制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方公章及投标人签字。 |
| 报价唯一 | 合格：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不合格：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 上述评审因素都合格为形式评审合格，有一项不合格为废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 | |
| 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文件内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财务要求 | 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至2023年的公司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2023年之后新成立企业需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投标文件内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提供承诺函；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扫描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 |
|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承诺函，需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自拟）。 |
| 信誉要求 |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在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案由：行贿罪）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投标文件内（1）附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承诺书，（2）至（4）附网站查询截图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所有截图需包括单位名称、查询内容及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至开标截止之日期间内的任意一天） |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包为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内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其他要求 | 采购文件列明的其他废标条件 |
| 上述评审因素都合格为资格评审合格，有一项不合格为废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 | |
| 1.3 | 符  合  性  评  审  标  准 | 投标内容 | 满足本次招标项目的采购需求，无缺项漏项。 |
| 交货时间 | 签订合同后30天内 |
| 合同履约地点 |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
| 交货方式 | 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
| 质量标准 | 符合行业现行相关标准 |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 全部产品，保修一年 |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投标保证金 | 有缴纳投标保证金凭证或信用承诺函。 |
| 投标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报价的要求，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投标限价。 |
| 上述评审因素都合格为响应性评审合格，有一项不合格为废标。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 | |

注：1、“通过”表示该项评审标准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不通过”表示该项评审标准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该投标人初步评审合格，否则不合格。

**详细评审**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标分项 | 分值 | 项目及分值 |
| 价格部分（30分） | 投标价格 | 30分 | 投标报价得分：  1.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  注：报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从第三位开始四舍五入。 |
| 商务  因素  5分 | 公司  资质 | 3分 | 制造厂商获得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制造厂商投标专用章，投标正本复印件无效。 |
| 制造厂商获得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制造厂商投标专用章，投标正本复印件无效。 |
| 制造厂商获得ISO45001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没有不得分。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制造厂商投标专用章，投标正本复印件无效。 |
| 质保期 | 2分 | 质保期≥3年得2分，3年＜质保期≤1年得1分，质保期1年以下不得分（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承诺函） |
| 技术部分 （45分） | 投标产品参数对应检测报告响应程度 | 30分 | 1. 支持断电扩声，在主机断电的情况下，主机音频通道上输入的音频可以从主机输出通道输出，且≥2个音频输入通道可以支持该功能，满足全场景的教学使用需求。 2. 支持网络监测功能，在触控屏幕上显示教室网络状态，包括：服务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 3. 支持通过互联网，实现对设备的远程配置，支持关机、重启、参数配置操作。 4. 支持微信扫码登录，无需单独输入账号，使用微信扫描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的二维码即可登录互动系统，登陆后显示用户头像和用户名。支持使用触控屏幕一键结束互动。 5. 无需通过任何第三方软件即可进行网络监测，并在互动录播电脑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教室网络状态；实现对网络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实时检测；在一段时间内，支持以折线图方式实时呈现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和下行速度。 6. 系统支持对教室环境的3D还原重建，形成桌椅、讲台、一体机的真实环境建模，采集到的师生互动行为自动对应到具体课桌位置；支持正前方、左前方、右前方、左后方、右后方5种视角转换。 7. 在3D课堂孪生界面中，支持点击课堂活跃热力图中的学生头像，查看该学生的师生互动视频片段，统计该学生在本节课的上台互动、举手次数、问答次数。 8. 系统根据教学内容自动生成师生问答、课堂互动、新课标落实三个维度的课堂反馈建议，可查看全部提问、符合知识性目标的提问、不合适的提问、提问优化建议、课堂互动建议、基于新课标的亮点和改进建议。 9. 系统将课堂中老师和学生的声音转写为文字，按照前后文自动切割为不同的片段；片段支持展开查看详细文字，支持跳转到文字段落对应的视频片段。 10. 系统支持教师画面、学生画面双窗口显示，小窗口可自由拖动位置和自由切换；视频画面与互动课件一一对应，点击互动课件缩略图，可跳转至对应视频片段。   **以上功能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生产制造商公章，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30分** |
| 项目实施方案 | 15分 | 1、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适用性强，思路清晰，内容全面，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可想指标均能完成；分9-15分。  2、项目实施方案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5-8 分。  3、项目实施方案-般；0-4 分。 |
| 售后部分  （20分） | 售后服务及培训服务 | 20分 | 1. 对比生产厂家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服务方案：方案计划优秀、内容丰富、保障全面、服务体系明确、培训流程全面，优于其他投标人提供的，得15-20分； 2. 方案计划一般，基本保障售后服务，有培训内容，得9-14分； 3. 方案计划较差，售后服务及培训内容匮乏，得0-8分； |
| 合计100分 | | | |

**请投标人特别注意：投标人应提交作为评分依据的文件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有效签署，否则，将是投标人的风险。**

**第五章 采购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书格式（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计划-[2025]-00106号

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一中等3所高中高一班级常态化录播设备采购项目，经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以项目编号为采购计划-[2025]-00106号-07-1的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采购，评标委员会评定（**供方名称**）为成交供应商。供需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

**1.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详细配置及主要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价(元) | 合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合同价格：**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3.交货地点、时间、方式**

3.1 交货时间：合同订立后 天。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的时间为交货时间。

3.2 交货地点：

3.3 交货方式：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4.付款条件和方式:**

4.1 供方交货时应提交下列文件：销售发票[发票抬头格式：需方单位名称]，国家有关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或证书（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进口产品的报关文件（如果合同约定有的话），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等。

4.2 **财政付款：**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4.3 **需方自行付款：**本合同总价款中由需方自行支付 元。需方承诺在 年 月前支付。如果需方届时不能支付或者不能全额支付，由需方承担违约责任， 供方承担全部收款责任，与采购中心无关。

**5．履约保证金**

5.1 在签署本合同之前，供方应向**需方**提交合同总价 %的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取整数位到百元）。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或者非现金的方式提交。

5.2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到供方提交的货物经需方验收合格并交付给需方 之日止，以银行转账方式返还，不计利息。

5.3 履约保证金由需方在货物验收合格交付后 10 个工作日内返还。

**6.合同补充条款：**

**7.争议解决方式：**供需双方达成仲裁协议，向蛟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向 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合同构成：**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

8.1 本合同书；

8.2 成交通知书；

8.3 招标文件及澄清、修改、补遗文件；

8.4 供方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澄清、说明、补正文件；

8.5 产品样本、样品（样机）、说明书、图纸等有关资料；

8.6 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8.7 合同的其它附件。

上述组成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为准。

**9.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供需双方和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10.合同生效：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双**

**方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并且需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需方（公章）： 乙方/供方（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要求及格式**

投标文件封皮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_\_\_\_日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的商务及技术文件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及要求** | **是否已按要求提交** | **文件页 码** |
| **1** | **投标函**（按格式一提交） |  |  |
| **2** | **开标一览表**（按格式二提交） |  |  |
| **3** | **投标报价明细表**（按格式三提交） |  |  |
| **4** | **投标人基本情况**（按格式四提交） |  |  |
| **5** |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按格式五提交） |  |  |
| **6**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格式六提交） |  |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格式七提交） |  |  |
| **8** | 制造商（或代理）授权书（如有） |  |  |
| **9** | **商务偏离表**（按格式八提交） |  |  |
| **10** | **技术偏离表**（按格式九提交） |  |  |
| **11** | **投标货物商务、技术评审文件（包括公司资质、质保期、投标产品参数对应检测报告响应程度、项目实施方案、售后服务及培训服务等）格式自拟** |  |  |
| **12**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材料** |  |  |
| **13** | **招标文件中载明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材料** |  |  |

要求：

1、投标人须按照投标文件清单以及规定的格式和要求提交，清单中虽未列出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也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2、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清单是否已完整提交和签章，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投标人应自行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格式一、投标函**

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你方采购 （项目名称） 项目的编号为 - 招标文件，我方正式授权 （姓名和职务） 代表我方 （投标人的名称） ，按照你方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的全部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采购设备产品的投标总价为（大写） 元(￥ )人民币。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约地点：

2.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承担履约责任。

5.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6.我们对招标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投标活动。

7.我们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8.我们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投标保证金。

9.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10.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本投标自开标之时起90天内有效。

**12.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其他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8）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

地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请投标人注意：投标函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否则为废标。**

**格式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报价 (总价、元) | 交货时间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 保证金缴纳方式 | 质量标准 |
|  |  |  |  |  |  |

备注：

**1、投标报价应包括材料款、货物款、附件款、安装调试费、运输费、税费、保险费、公证费及到达指定地点验收前的其他一切费用。**

**2、开标一览表中须填报所投报各包的投标报价的总价，无需填报每包中所涉及的具体单项价格。**

**3、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价须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如出现不同，以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性能技术指标要求 | 数量 | 数量单位 | 投标品牌/型号 | | 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 | **小写** |  | **交货时间** | |  | |

**报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格式四、投标人基本情况（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 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开户行（基本账户） |  |
| 账号（基本账户） |  |
| 项目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经营范围 |  |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与实力、发展历程、经营规模、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业绩等。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资质、主要产品、生产场所、工艺流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检测报告等。

**格式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致蛟河市政府采购中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和你单位发布的《 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 》（ - 号）的规定，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地点为 ，公司全称为 ，法定代表人为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6、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采购部门作出的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

我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公司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我公司已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的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包括：**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是指投标单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提供承诺函；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扫描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5）本单位信用信息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提供特定行业法定准入的证明材料。**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的可不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点） 的 （投标人名称） 公司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_\_\_（被授权人单位名称）\_\_的\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_\_\_（采购单位名称+采购项目名称）\_\_\_项目（招标编号 - ）的投标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和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 **（加盖公章）**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

被授权人（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

**请投标人注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否则为废标。**

**格式八、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 偏离 | 说明 |
|  | 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30天内； |  |  |  |
|  | 合同履约地点：蛟河市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  |  |  |
|  | 交货方式：供方负责将货物安全完好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保证验收合格； |  |  |  |
|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全部产品，保修一年 |  |  |  |
|  | 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经财政主管部门同意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偏离程度请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字样，负偏离将被废标。

**格式九、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 | 投标文件  响应内容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技术偏离表”，提供逐条对应招标文件要求响应的详细技术参数及要求为评标依据，漏项视为不满足；投标供应商必须如实对《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各项技术规格及要求作出明确的逐项应答，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虚假应标，按无效标处理并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

年 月 日

**第七章 附件**

**附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业，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3：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本公司为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1：企业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

企业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

（模 板）

（招标单位名称）：

为充分用好吉林省推行信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惠企政策，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深入弘扬投标人诚实守信的契约精神，有力维护招标投标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秩序。本单位郑重声明自愿使用信用承诺函作为免缴保证金证明，对提交的信用承诺函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和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电话：

一、本单位具备响应参与（项目名称）的招标条件和能力，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守约，无条件遵守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二、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信用中国（吉林）”网站或者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3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有行贿罪行为；本单位和项目负责人近3年内没有因围串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有关行政部门处罚。

三、本单位如发生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被认定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行为、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等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信用修复前自动放弃享受在吉林省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中使用“企业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和其他涉及投标保证金优惠政策。并承诺：

（一）按招标文件约定，以现金方式补交投标保证金，并遵守招标人退还保证金的有关规定。

若未按承诺补缴现金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提起法律诉讼，本单位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二）接受被列入违反信用承诺企业名单。

（三）接受违反信用承诺企业行为信息记录公示处理。

（四）信用修复前不参与吉林省工程建设项目投标活动。

四、同意“信用吉林”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本单位承诺和践诺信用信息。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说明：1.如投标保证金以信用保函形式提交，使用信用承诺函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投标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4-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模 板）

（招标单位名称）：

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权委托被授权人 同志，身份证号： ，在响应参与（项目名称）中负责办理使用信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事宜，被授权人在提交办理本单位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函事宜过程中的签字或盖章，本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